

福田汽车集团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传播物料设计及制作项目的 招标公告

1、项目名称：

福田汽车集团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传播物料设计及制作项目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为庆祝福田汽车成立 24 周年，更好地传播福田汽车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号召员工深入学习、积极践行，增强员工认同感、凝聚力，福田汽车集团党委宣传部拟设计制作福田汽车企业文化核心理念系列传播物料。

2.2 招标范围：

中标企业将承担福田汽车集团党委宣传部关于 24 周年宣传物料及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传播物料的设计及制作。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健全的财务管理结算制度；

3.2 投标人必须具有 3 年以上类似项目经验；

3.3 投标人必须组建满足项目需求的业务团队；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4、投标报名：

4.1 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报名的供应商，请与招标人联系，并按报名资料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4.2 报名资料：包含以下但不限于：

a、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b、类似项目业绩及合同扫描件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扫描件，涉及机密部分可隐去）；

c、企业概况及履约能力说明；

d、近三年的财务报表资料；

e、合规自查表

请各投标单位提供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且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有效，保证合同执行期间有关证件、文件处于有效期。

4.3 报名截止时间：2020 年 08 月 15 日

5、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我方会对所有报名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针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予以发放正式的电子版招标书进行邀标。针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解释原因，并发送电子邮件告知。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只在北汽福田官网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实施单位：公关与行政部（宣传部）

招标人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15 号

联系人：胡诗雨

电话：13810775961

电子邮箱：hushiyu@foton.com.cn

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投诉、举报：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监察部

电话（传真）：010-80728072

手机：13811240788

邮箱：gsjc@foton.com.cn

日期：2020 年 08 月 12 日